

# 终止劳动合同协议书

甲方：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身份证号码：10102198902091153

鉴于甲乙双方签订了劳动合同，现乙方劳动合同到期，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终止劳动合同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1、甲乙双方的劳动合同至 2024 年 11 月 7 日终止。甲方将支付乙方工资至 2024 年 11 月 7 日，随 11 月份工资发放。
- 2、甲方同意依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按照合同到期自然终止向乙方支付相应的经济补偿，共计人民币税前 ¥18596.67 元。
- 4、甲方将按国家规定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至 2024 年 11 月止。
- 5、乙方在签订本协议后，应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前按甲方的规定和程序完全移交工作和归还属于甲方的一切资料、物品、证件和借款等，并协助公司有关人员做好工作交接并办理离职手续。
- 6、乙方的离职手续全部办理完毕后，甲方将补偿金于 15 日内付到乙方的工资账户中。
- 7、本协议所涉及的发放项目及金额，甲方将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予以扣缴个人所得税，并由甲方代扣代缴。
- 8、甲乙双方承诺并确认：
  - (1) 甲、乙双方之间的权利与义务全部结清。乙方对甲方已不再拥有任何因劳动关系履行、终止、解除或基于任何其他理由的赔偿或索赔要求，并放弃、免除和永久解除对甲方现在可能有或本应有的所有诉讼、程序、索赔、社保公积金相关费用、要求、成本和费用，甲方与乙方之间再无任何争议。
  - (2) 乙方须继续针对其在职期间所获得或了解的商业秘密（包括甲方和甲方客户）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做出有损甲方及甲方客户名誉或利益之行为。

- (3) 乙方承诺,本协议签订并履行完毕后,不得有不利于甲方的言论和行为,言论和行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举报、投诉、网络媒体发布等。乙方亦不得指派、委托或通过任何第三人从事上述行为。
- (4) 乙方确认对本协议的内容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均负有保密义务,不得亲自或通过他人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人进行披露。如乙方在本协议生效后存在违反本协议约定任何条款的情况,除应向甲方返还基于本协议所取得的全部款项外,还应向甲方赔偿因其违约行为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 (5) 乙方确认本协议是在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甲方不存在任何欺诈、胁迫、趁人之危情况,乙方也不存在重大误解情况。甲方已经充分向乙方解释了有关法律的规定及标准,在此情况下双方达成的一致。
- (6) 签订本协议后甲乙双方如有相关劳动仲裁、诉讼,均应自行予以撤回或者撤销,本协议为解决双方劳动纠纷的最终生效协议。

9、本协议一经签订,任何一方均不得主张再回到本协议签署前的状态。

10、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申明:**

本人知悉劳动者相关的法律法规,对本人所享有的权利有清晰的认知和理解。在此前提下,本人同意公司按以上协商数额支付经济补偿金;本人对公司与我履行劳动合同的全部情况无任何异议;本人确认与公司再无任何形式的争议和分歧,确认放弃一切争议的实体性和程序性权利。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